亲情

那个一直把我当小孩看的人

张百隐

这是母亲前天与我的通话。

“涤非咳嗽好些了吗?”

“好了,上学了。”

“你怎么啦?”

“我哪,怎么啦?”

“感冒了吗? 声音都变了。”

“没有吧,我没有觉得。”

“还没有,就是感冒了。”

“有没有感冒我自己不知道?”

“一定是感冒了,快去买点冲剂喝;要注意休息,不要太忙太累了;睡觉被子要盖;季节交换,不要减少衣服;三餐按时吃,吃清淡些;没事打打球,运动运动……”

“知道啦。”我稍显不耐烦。

挂电话前,母亲有点埋怨:“都这么大了,感冒了还不知道。”

我今年42岁,如果18岁成年,那我已经是一个有着二十几年经验的资深成年人了。况且还有个结婚十几年的老婆,一个12岁的孩子,有一份要参与管理和调度的工作。所以责任与担当对我来说也不会很陌生,甚至理解深刻。但在一个母亲的眼里,我的年纪、工作、对责任的担当、对人生的理解、对世事的尝试,都不过是小孩玩的家家。她显然放心不下。我知道,即使我到了50岁、60岁,看遍风景、圆滑世故的时候,我那日益苍老的母亲,还会喋喋不休这几十年不变但依然带着温度和感动的台词。

跟母亲通话的那天半夜,我突然喉咙肿痛,口干舌燥,浑身乏力。母亲的预言一语成谶,她几乎不用察言观色,不用把脉问切,仅凭电话里的声音就可以看透远在几十公里以外儿子的身体情况。

母亲说,她觉得我感冒了,而且确定我感冒了,就这么简单直接。没有高屋建瓴,没有熟能生巧,更没有掐指神算。如果非得找个理由,那就是,我是他儿子。

有个作家说,身在蜀中的母亲,总能很准确地把握出千里之外北京的气温,然后打电话给他,天冷,多加点衣裳。这种“特异功能”,每个有着母亲身份的人都会有。

有一天,我在母亲面前吃鱼,每吃一条,她总会在旁边念叨:鱼骨头多,小心点。她一脸纠结的样子恨不得将所有的鱼骨都抽个干净。

我知道母亲的担忧多余,我也知道她的唠叨白说,我更知道此一时彼一时,谁该照顾谁,谁又被谁保护。我远离孩子的身份已经好久,生活的逼仄、家庭的担当、工作的压力、人情的复杂、前程的抉择,一道道箭矢般尖锐的大人选题摆在眼前,逼得你对孩童般仅存的幻想,彻底放弃。只有在母亲深邃的眸子里,我才能奢侈地被当一回小孩。

母亲8岁便开始牧羊放牛,她的童年是被写在那一行行被牛羊啃过的深深浅浅的荒草上,穷人家排行老幺的孩子是很尴尬的存在,轻微的像一口空气。嫁给父亲之后,下海摸鱼、上山垦地、打着短工、做着兼职、帮着大户人家做家务;吃最少最拙劣的食物,干最沉重的工作,永远是面对着朝日,背靠着夕阳,用一双粗糙长茧的手支起一方晴朗的天。

记得有一次,我需要一双白色布鞋,而家里翻箱倒柜也只找到8元钱,只够一只鞋的钱。那一天,母亲刚好捞了只足斤重的螃蟹。母亲说,为了追到这只螃蟹,她跟了足足百米远。而且,为了兜售这只螃蟹,母亲费了不少工夫。

母亲说:“120元一斤。”

买主说:“顶多90元。”

母亲将螃蟹朝着太阳方向举得老高,再用另一手遮挡下刺眼的阳光,然后冲着那人说:“你看看,你看看,里面膏那么结实,120我还嫌少了。”

那人爱理不理,只看表,显得极为不耐烦:“90。”

再后来,就是母亲和那买主的讨价还价,但母亲心有杂念,很快便落在下风,95元成交。母亲很心疼,像在贱卖自己的孩子。而我知道,母亲的杂念就是我那双白色布鞋。

我们长大了,母亲渐渐地失去挑战生活的能力。她已65岁了,赤手空拳跟命运厮杀了几十年,伤痕累累的背后,是急剧的苍老。

一天我和弟带她到石狮一新商场玩,回来时候,她生怕我会在商场的地下停车场绕不出去,嘱咐我要问好路。一个小时后,她打来电话:“你们知道回家的路吗?”我无语,但心里充满温暖,当个孩子的感觉真好。

诗群

闪烁于光年之外(组诗)

芷菡

站在边缘,阳光挤进窗
一点一点涌进我的心里
透明的身体苏醒
有糖一样酥软的香甜
妈妈泪水浸透的愁容正在舒展
火红的风车向我转动
向左,暖风扶起尊严
向右,细雨滋润我的渴望

我看见紫色的梦
薰衣草起舞,笔直的身躯
宣示渺小的美好
我能用贫瘠的生命
为巍峨的高山、广阔的大海
干涸的土地,或是一只小小的昆虫
用我湿润的目光
轻声说,感谢你

蓝色星雨即将消逝
太阳、月亮,熠熠生辉
璀璨星光,光年之外
星河里的一粒尘埃
独自闪烁
我,为自己骄傲

枕边

窗外,斑驳的屋顶裸露
像参差不齐的一生
可怜、悲悯的目光
向我砸来,一碰就破碎

原谅我借文字
歪歪扭扭站立在原地
填空我的高兴、愤怒
正确或是错误,请允许我
慢慢打磨一把小小的雨伞

喜欢身后的风推着我
穿过走廊、烘焙室、运动室
课堂,在隔板的桌椅前
安静下来

哦,不要落泪
卑微的星子落入凡尘
枕边音乐响起
那是我涌动星辰大海

镜中,模糊了母亲的模样

我在镜中检视自己
阳光透过纱窗
透过我身后积蓄的忧伤
照片里的青春逐渐清朗

春天来叩窗
对或错,恩与怨
向死而生,风拂动希冀
沉默的信念不再是镜像

剪下徒生的一缕白发
我想起父亲临终时落下的眼泪
饱含母亲模糊的一生

一枝红梅寒香潜入
落在案几,洇了墨水
石头心中长出一抹小花

扭动故乡的身姿

故乡蓝唤醒心底深处的记忆
闽南红里深藏多少秘密
刻着图腾的故事诉说
如梦的尊贵
火鼎公火鼎婆锅火热烈
燃烧归乡人的思绪
噼噼啪啪,打开我的泪泉

海风徐徐,分不清咸与甜
在你的眼睛里看风景
歌声、笑声,或风中饮泣
丝竹管弦流韵
闻香而来,久逢知己
煮茶当酒再敬三杯
一杯敬旧时光
一杯敬日月
最后一杯敬自己

芷菡,本名杨娅娜,晋江安海人,福建省作协会员,中国诗歌学会会员。著有诗集《最是凝香处》。作品发表于《西北军事文学》《福建文学》《福建日报》等报刊。

味道

水煮毛豆

雷海红

周日,我在菜市场买菜时,看到菜摊上一只只饱满的毛豆,索性就买了一斤。

提回家后,清水洗净,撒上点盐,放了点清水就煮上了。不到一刻钟的时间,毛豆就煮好了。煮好的豆荚一只只微张着嘴,露出嫩绿的豆子。等到热气散了,剥一只放到嘴里,还是小时候的味道。

我小的时候,家里务农。夏收之后就是夏种。夏种的作物比春种的作物种类更多,不仅种水稻,也种地瓜、大豆。每年我家都要种半亩左右的大豆。在我家,大豆不仅用来做豆腐,还可以用油炸着当菜吃。经过泡发的大豆鼓胀着肚子,遇到高温的热油,一个个“喜笑颜开”。趁着豆子还热乎,撒上一点细盐,就可以用来下饭。大豆还能用来制作另一道美食。母亲将泡发过的大豆和大米磨成浆,不仅可以做成油炸糕,还可以煮成糊糊,每次我都能吃上两大碗。后来,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这些用大豆做成的食物就渐渐淡出了人们的视野,好像做豆腐是它唯一的用途。其实,大豆还以另一种方式存在——水煮毛豆。

大豆的豆荚上长满了绒毛,大概是毛豆名字的由来。然而,只有还没有完全成熟的大豆才叫毛豆。时间进入秋季,水稻还未收割,大豆齐膝的秆上已经挂满了一只只饱满的豆荚。为了增加收入,母亲这时候会割一部分的大豆到城里卖,而让另一部分大豆直至长成圆圆的豆子。母亲通常会把割下来的毛豆挑回家,正在读书的我则帮忙摘掉秆上的叶子。有时候卖生的,有时候也煮熟了卖。不像现在这样豆荚一只只是分开的,那时卖毛豆连同豆秆一起卖。当然,除了卖钱,如果自己想吃了,也会割上一把带回家。那时的物质生活不像今天这般丰富,零食一般也就是瓜子、花生、地瓜干,煮熟的毛豆无疑成了应季的美味。我喜欢毛豆吃到嘴里清甜的感觉。在KTV盛行的年代,我在KTV吃过水煮的毛豆。一晃十多年过去了,虽然买菜时有看到剥好的毛豆,但奇怪的是,它们并不能勾起我购买的欲望。

如今,见到市场上一只只带壳的毛豆,怎能不令我回想起我的故乡,又怎能不让我忆起在故乡的童年和少年时光。我至今都无法忘记它清甜的味道——那是故乡的味道、童年的味道。

雅趣

爬山

黄仲远

周末,不少住在泉州市区的人,都会出门看看周边的风景,去透透气,紫帽山自然是一个不可多得的好去处。开车沿着山路蜿蜒向上,一路到了金粟洞的停车场。不远处是泉州气象塔,听说泉州电视台的天气预报是从这里观测分析的结果。一家人就沿着水泥路走到了气象台大门口。山下村落稀少,远离尘嚣,空气清新,置身此间,一种愉悦舒畅之感涌上心头。

紫帽山的风景因人而异,显得与众不同。有山有水,文人雅士的云集自然会让人感到不同凡响,有的是不一样的精彩,也许你的视野就开阔了,变得不一般了,这就是看风景的好处。宝宝第一次爬山,看到新鲜的东西自然是兴奋不已,一路上吵着要看花花,估计是孩童的天性吧! 花在她的眼里是那么迷人,那么精彩,那么神秘,让人不可捉摸。

山路蜿蜒曲折,沿路风景优美。当你走在这条山间道路上时,能感受到扑面而来的寂静山林气息,那便是一种慰藉,一种心灵的释放。当你沿着这条蜿蜒小道到达顶峰时,居高临下,看到的又是另一种别样的风景:俯瞰晋江大地,遥望天边的大海,美丽的晋江平原尽收眼底。这里的山是俊秀的,水是清澈的,风是质朴的,一切都是不一样的风景。

幸福的生活是走走看看,到处是风景。不知从何时起,我迷上了爬山,周末只要天气晴朗,我便要爬山去。把车停在进山口,山脚下买瓶水,就可以爬山了。路上游人较多,说不上熙熙攘攘,但也好生热闹。有健硕的老头老太谈论家长里短,也有外来的游客观察着景致,耳朵进出的有旧闻近事、地域奇遇,听到好玩处,微微一笑,继续上行。一口气快速爬了几十层的阶梯,大口地喘着气,转山转树,拾阶而上,一直坚持到了主峰。

山路崎岖陡峭,云雾迷蒙,山间静谧安宁,鲜有人烟。一树绿,一树红,一树黄,山体点缀得好似调色盘。爬山就像一场修行,每一次都会是不一样的体验。就算是同一座山,晨爬与夜爬的风景不一,快爬与慢爬的感受不同。我喜欢爬山,却不在乎山体大小、险峻平缓与否。有人爬山,喜欢征服之感,越过了一个山头,俯瞰脚下大地之际,便多了一丝成就,在大自然的魅力中感受人生的美好。于我,则是特别享受在胸闷气喘呼吸急促之时,快要放弃那刻,偏要支撑着自己熬过去。熬过去,然后就真的熬过去了。我懂得了只要一步一个脚印,一步一个台阶,坚持就是胜利。

“因为,山在那里。”一位登山者说道。每一次爬山都是在突破自己、磨砺自己、提升自己。爬山是一种生活的体验,也是一种劳逸结合的方式。前方道路并不平坦,总遇困难之境,但只能一心向前,不断突破自我,于工作、于生活亦如此。

行走

在漳州,告诉你旅行的意义

郑红艳

旅行的意义何在? 我想它本没有特定的标准,意义因人而异。

友人说,旅行,是一种抽离,抽离现实生活,然后再回望现实生活,在旅行中思考现实的不堪和焦灼,在沿途的风景中释放内心的不愉快,慢慢寻找更平静的心情。然后再寻找更合适姿态去面对无法改变的现实,回到现实生活。现实还是那个现实,但你已不是你原来的你。旅行是一场心灵的历练和修行,在路上的时候,遇见更真的自己。

就像放假后的我,在漳州的街头,顶着大大的烈日,站在公交站牌前寻找去林语堂纪念馆的路线;在十里蕉园,远望着满山遍野的香蕉林,感受着空气中浓郁的蕉香;在曲折的沙砾小路上迷路,慢悠悠地寻找询问,再慢悠悠地折回原路。没有焦躁,没有迫切,放假的我,有大把的时间可以用来慢慢寻找,用来挥霍,有一种报复工作压力的快感。

突然,绕过一个岔口,爬一段不算陡峭的坡道,远远地望见“林语堂纪念馆”的字眼。刚爬上坡的我还在喘着气,冒着汗,却赫然发现馆旁的牌子上写着:“周一闭馆,休息。”晕。这不像是生活在跟我开玩笑吗? 当我怀着希望和信心,用尽十足的努力去追寻,最后却发现结果不过如此,大不如意。失落? 沮丧? 埋怨?

要知道,这个不如意的结局,不是我不够勇敢和努力,是我没有见识,而且仅仅是没有常识:全国的展览馆多在周一闭馆休息。

旅行,逼着我们去面对旅途中的各种问题,就像面对生活中一样的囧途。又能奈何? 唯有面对。于是,我只好故作“行至水穷处,坐看云起时”的洒脱,在馆边树下纳凉。此时静下心来,感受一丝丝蕉香入鼻。一种收获的满足感和幸福感油然而生。

山穷水复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万万没想到,我竟然巧遇林语堂纪念馆的相关领导。他寻问我来历,知道我远从大泉州而来,被我这片诚心所打动,便请人为我开门。馆里所有的灯光、空调,只为我一人开放,之前的沮丧一扫而光,我慢悠悠地品读林语堂。

10岁的林语堂,沿着母亲河——九龙江,经过厦门、上海,走出国门,来到欧洲和美洲,学贯中西,最后到达那个可以听到乡音的地方。漳州是他生命的起点,也是他梦里的精神家园。

记得在《生活的艺术》里,林语堂先生说,读书使人得到一种优雅和风味,这就是读书的整个目的,而只有抱着这种目的的读书才可以叫做艺术。人读书的目的并不是要“改进心智”,因为当他开始想要改进心智的时候,一切读书的乐趣便丧失净尽了。我想,这就是真正的沉浸式阅读,不带目的,完全把身心投入到书里,与书里的人同进退、共悲欢。

林语堂先生认为,享受悠闲生活当然比享受奢侈生活便宜得多。享受悠闲的生活,只要一种艺术家的性情,在一种全然悠闲的情绪中,去消遣一个闲暇无事的下午。对于忙碌的现代人来说,对于忙着追逐物质丰富的现代人来说,这是多么奢侈的精神享受,多么美好的片刻温柔!

在信息大爆炸的快节奏生活里,我们更应像林语堂那样——慢生活……

在闽南味十足的漳州老街,着一双泛白的帆布鞋,喝着热热的圆仔汤,配着笋菜包,不过瘾,再来一碗闽南海鲜卤面。那面条细滑Q弹的劲道,爽滑入你的喉咙,海鲜的鲜味装满你的嘴巴,黏稠的面糊儿涂抹你的双唇。

抑或,携一本林语堂的《生活的艺术》,好茶若干,好心情若干,独自沉浸在书香的世界,直至天色渐晚。抑或,与三五好友,坐在阳台上品茶,看日出日落,让笑声在风中飘落。笑看红尘惆怅客,忘却今朝是何年。

在漳州,慢生活的美好,丰盈如十里蕉园的蕉香迷漫;慢生活的美好,宽稳如火山口海域的风吹海浪;慢生活的美好,闲适如公园里人们散步时的缓慢步调。旅行最玄妙的事莫过于每个人都可以有自己的风景,属于自己的记忆任谁也夺不走,任时光的利刃也无法磨灭。

在漳州,旅行的意义,是不设攻略、不定路线的悠游,遇见没有预知的人、事、物,就如遇见人生中未知的部分,没有选择退却,只有面对与接纳,进而获得有别于庸常日子里前所未有的亲历和感悟。

这时,我们会觉得,每一天都是一次新的旅行,每个和我一起走过的人,我们心存感恩。嗯,仿佛世界变大了,其实是心变大了。而生命,不长不短,恰好用来好好看看这个世界。